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协办函组字〔2022〕62号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举办 第一届中国科技青年论坛的通知

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展现广大青年人才在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伟大征程中坚定创新自信、勇攀科技高峰的精神风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国科协定于2022年下半年举办第一届中国科技青年论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人才是国家战略人才力量的源头活水”“支持青年人才挑大梁、当主角”重要指示精神，为青年人才搭建交流观点、分享心得、碰撞思想的平台，从科研一线中发现一批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创新型人才，广动员青年人才为党和国家科技事业发展建言献策，

助推青年人才展现风采、脱颖而出，成长为心怀“国之大者”、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为推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和力量。

二、论坛主题

自立自强 创见未来

三、参与对象

各领域、各行业40周岁以下的青年科研团队负责人、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高技能人才、科技管理人才以及科协系统干部等（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四、论坛内容

论坛通过论文评审和演讲评比方式进行。参与者立足本领域、本行业，讲述自身实际参与的科研经历、创新实践、思想感悟或实际见证的科技人才重大成就、奋斗故事、感人事迹等，围绕科技创新中的重点难点痛点问题，从增强原始创新能力、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强科技创新资源整合、完善科技创新力量布局、增强科技投入产出效益、优化科技人才队伍、推进科技评价体系改革、加强国际科技交流、优化科研生态环境、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等方面选取角度进行阐述，展望未来科技事业发展愿景，为国家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建言献策。

五、总体安排

论坛分为作品征集、初评、专题分论坛、总论坛、成果运用等阶段。

(一) 作品征集

5-7月通过组织推荐和社会公开渠道征集论文作品。全国学会，省级科协，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有关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及其他有关单位为此次论坛的组织推荐渠道。同时在“网上科技工作者之家”平台面向广大青年人才设置开放参加渠道。

论文作品是以策论为主的文章，非一般学术性论文，可例举科技前沿动态、国内外鲜活案例、科研生动故事等。文章需以解决问题为主要目的，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一般不超过3000字。在撰写论文的过程中，参与者可请所在团队、单位的专家领导给予指导。

(二) 初评

7月进行初评。组织专家对论文进行评审，评选出约160名选手进入分论坛，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三) 专题分论坛

8月举办专题分论坛。共设4个分论坛，主题分别为“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进入分论坛的选手围绕论文作品进行现场演讲，共评选出一等奖10名左右、二等奖30名左右、三等奖60名左右和

提名奖若干名。

（四）总论坛

适时举办总论坛活动。邀请优秀获奖选手进行现场演讲，交流观点、展示青年科技人才风采。总论坛采取TED演讲等形式，邀请院士专家、科技领军人才，相关部委、中央企业、高等院校有关负责同志，中国科协、全国学会、地方科协有关负责同志等参加。通过专业评审和现场投票结合的方式，产生最佳策论奖、最佳风采奖、最佳人气奖等特色奖项。

（五）成果运用

论坛将充分发挥科协平台资源优势，把青年人才重要理论观点和关键意见建议通过《科技工作者建议》《科技界情况》等向中央呈报；获奖选手将纳入中国科协“青年智库”专家队伍和中国科协科技人才联系库，多渠道常态化参与智库建设，参加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国情研修活动，以及相关活动和项目支持；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优秀获奖选手参加全国创新争先奖、中国青年科技奖、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和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等科技类表彰奖励和人才项目评选；论坛优秀论文将集结出版，并根据论文学术水平推荐到相应的科技类期刊发表。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广泛组织动员。各相关单位要把中国科技青年论坛作为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的重要举措，认真做好论坛的宣传和组织工作，充分动员高校、科研院所、企

业等青年人才密集的单位，鼓励支持优秀青年人才参加。

（二）强化团结服务，提升工作本领。各相关单位要把中国科技青年论坛作为团结引领、联系服务青年人才的重要平台，通过论坛紧密联系一批青年人才，提升做好人才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三）加强疫情防控，做好支撑保障。各承办单位要严格遵守活动举办地疫情防控要求，严格落实防控举措。认真做好论坛的服务保障。论坛期间食宿费由承办单位承担，城际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承担。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2年5月18日